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 5 月 23 日上午在广州市林和西路 157 号保利中汇广场 A 栋 21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林秀浩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林秀浩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林秀浩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吴迪年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吴迪年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提名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第三届董事会设立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如下表，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

会一致。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
战略规划委员会	林秀浩	何文标（独立董事），冯育升（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何文标（独立董事）	冯育升（独立董事），黄树忠
提名委员会	纪传盛（独立董事）	何文标（独立董事），吴迪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何文标（独立董事）	冯育升（独立董事），吴迪年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黄树忠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黄树忠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

电话：0754-88106868-8081

传真：0754-88107793

电子邮箱：sh@blackcow.cn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迪年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吴迪年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何玉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独立董事

对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何玉龙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7、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林秀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林秀海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8、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朱少芬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朱少芬的简历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 0754-88106868-8007

传真: 0754-88107793

电子邮箱: zqb@blackcow.cn

9、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 董事长林秀浩年薪 50-70 万元人民币 (税前)。

(2) 董事、总经理吴迪年年薪 50-70 万元人民币 (税前),其中包含董事津贴 8 万元。

(3) 董事、副总经理林秀海年薪 25-50 万元人民币 (税前),其中包含董事津贴 8 万元。

(4) 董事、财务总监何玉龙年薪 25-50 万元人民币（税前）；其中包含董事津贴 8 万元。

(5) 董事、董事会秘书黄树忠年薪 25-50 万元人民币（税前），其中包含董事津贴 8 万元。

(6) 董事陈茹年薪 25-40 万元人民币（税前）。

本议案中董事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日期另行通知。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独立董事年津贴为 6 万元人民币（税前）。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日期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高管及有关人员简历

1、林秀浩

林秀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最近五年均在黑牛公司就职，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林秀浩持有本公司 14,742 万股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吴迪年

吴迪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 年 8 月出生，郑州轻工业学院化工系塑料工程学士、华南理工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4 年 10 月—2001 年 7 月任康师傅控股有限公司的销售及营销部门的经理及方便面事业群营业本部主管，其中任营销专业讲师一年；曾任郑州轻工业学院经管学院兼职教授、华南理工大学管理学院 MBA 论坛荣誉演讲人；2001 年 7 月—2007 年 7 月任雅士利副总裁；2007 年 7 月—2010 年 7 月任广州明迪投资有限公司总裁；2010 年 7 月—2013 年 12 月任雅士利副总裁。

吴迪年持有本公司 51,500 股股份，自任职生效日起，其名下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交所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予以管理。

吴迪年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下列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一）《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四）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五）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3、林秀海

林秀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9 年 11 月出生，高中学历。2002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林秀海持有公司 936 万股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林秀浩的兄

长，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黄树忠

黄树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审计师。2007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树忠持有本公司 7,020 股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并已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5、何玉龙

何玉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2007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何玉龙持有本公司 5,850 股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朱少芬

朱少芬，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毕业于广东海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2008 年毕业于汕头大学法学院，2007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朱少芬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并已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